

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 21.53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”或“本次发行”）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8]476 号文核准。

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在股权登记日（2018 年 4 月 25 日，T-1 日）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（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。

为便于投资者了解新凤鸣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，发行人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一、网上路演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5 日（周三）10:00—12:00

二、网上路演网址：<http://roadshow.cnstock.com/>

三、参加人员：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。

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已刊登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上，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查询。

发行人：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18 年 4 月 24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网上路演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24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网上路演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18年4月24日